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105學年度第7次所務會議暨第7次評鑑工作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6年6月19日（星期一） 上午9時30分整

貳、開會地點：中正堂貴賓室

參、主持人：林所長麗娟

紀錄：童秋雅

肆、出席人員：蔡佳良老師、鄭匡佑老師、周學雯老師、馬上鈞老師、王駿濠老師

伍、列席人員：無

陸、請假人員：王苓華老師、黃滄海老師、邱宏達老師

柒、確認105學年度106年5月15日第6次會議紀錄（書面資料）與執行情形報告：於106學年度期初所務會中核備。

案由	追蹤案件內容摘要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第1案	<p>案由：核備106年度圖儀設備費及教學業務費分配事宜，請討論。</p> <p>決議：</p> <p>一、核備通過（附件A；第1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p> <p>二、請力學及休閒實驗室預留修繕經費，如下說明：</p> <p>（一）、力學實驗室（勝利校區）內部天花板鋼架掉落，目前採暫時性修繕，並請廠商報價後擇一修繕。</p> <p>（二）、配合體育室教師休息室搬遷時程及調整休閒實驗室修繕研究生區域位置。</p>	<p>依會議決議辦理。</p> <p>（一）、力學實驗室目前已請2間廠商報價，價錢分別為71,610元及44,226元，檢附估單價（<u>附件A；第1頁</u>）</p> <p>（二）、待新館完成後配合辦理。</p>	追蹤 列管
第2案	<p>案由：建議購置平板電腦供開會與會人員用，請討論。</p> <p>決議：鼓勵老師自行印製會議資料攜至會場，或會議當天下載至攜帶式個人平板（附件A；第2頁）。</p>	<p>依會議決議辦理。</p>	解除 列管
第3案	<p>案由：核備課程領域修訂調整案，請討論。</p> <p>決議：核備通過（附件B；第5-9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p>	<p>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會後填寫新增修訂申請表(106.5.15)送課務組彙辦，已修訂完成。</p>	解除 列管
第4案	<p>案由：核備105學年第2學期同意採英語授課鐘點數加計案，請討論。</p> <p>決議：</p> <p>一、核備通過（附件C；第10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經管理學院課程</p>	<p>依會議決議辦理。</p>	解除 列管

	<p>委員會 (106.5.15-3) 審議後，日後課程代號非(RB)，皆無需提會討論。</p> <p>二、開授體育及通識課程部份，爰請由開課單位召開會議討論。</p>		
第 5 案	<p>案由：核備教學優良與優良教師獎勵與遴選要點，請討論。</p> <p>決議：核備通過 (附件 D；第 11-15 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p>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依要點原則逕送院務會議核備。	追蹤列管
第 6 案	<p>案由：修訂課程名稱，請討論。</p> <p>決議：核備通過 (附件 E；第 16-17 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p>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會後填寫新增修訂申請表(106.5.15)送課務組彙辦，已修訂完成。	解除列管
第 7 案	<p>案由：核備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及碩專班課程安排與教師授課時數，請討論。</p> <p>決議：核備通過 (附件 F；第 18-19 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p>	依會議決議辦理，已先將開授課程填報課務組排課系統，若有未確定開授教師或授課時間，會再跟所屬教師確認。	解除列管
第 8 案	<p>案由：核備本所開課、排課及教師遞減授課時數原則(草案)，請討論。</p> <p>決議：核備通過 (附件 G；第 20-29 頁)，並依擬辦原則作業。另第 4 款待體育室討論修訂後，本原則將同步修訂。</p>	依會議決議辦理，另本原則第 4 款待體育室修訂後，將同步修正。	追蹤列管
第 9 案	<p>案由：關於 106 學年度碩士班與碩專班專題討論授課教師及導師人選擇定事宜，請討論。</p> <p>決議：106 學年度題討論授課教師及導師人選如下：</p> <p>一、碩士班：蔡佳良老師。</p> <p>二、碩專班：馬上鈞老師。</p>	依會議決議辦理。	解除列管
第 10 案	<p>案由：有關碩士班「研究生選擇及更換指導教授原則」是否需規範如何分配「僑生、陸生、外籍生」之指導人數，請討論。</p> <p>決議：經討論後本原則無需修訂，不論任何入學管道皆需依照本所研究生選擇及更換指導教授原則擇定 (志願選指導教授→召開會議討論擇定)。</p>	依會議決議辦理。	解除列管
第 11 案	<p>案由：甲組招生是否再分成運動生理與心理組和運動生物力學組，請討論。</p> <p>決議：</p> <p>一、因校方於 106 學年度規定，同一系所不同組備取生遞補報到後之缺額得由系所決定優先流用順序或是否流用。</p> <p>二、經討論後，於 107 學年度 (甄試及一般入學) 改分 3 組招生：甲組：</p>	依會議決議辦理。	解除列管

	健康促進管理組；乙組：運動科技產業組；丙組：休閒管理組。																						
第 12 案	<p>案由：甲組招生是否再分成運動生理與心理組和運動生物力學組，請討論。</p> <p>決議：</p> <p>一、經討論後，招生名額調整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組別/項目</th> <th>健康促進管理組</th> <th>運動科技產業組</th> <th>休閒管理組</th> <th>小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甄試</td> <td>4</td> <td>3</td> <td>2</td> <td>9</td> </tr> <tr> <td>一般</td> <td>3</td> <td>2</td> <td>2</td> <td>7</td> </tr> <tr> <td>總計</td> <td>7</td> <td>5</td> <td>4</td> <td>16</td> </tr> </tbody> </table> <p>二、各招生簡章草案修訂如（附件 H，第 30-31 頁），於下次所務會議追認。</p>	組別/項目	健康促進管理組	運動科技產業組	休閒管理組	小計	甄試	4	3	2	9	一般	3	2	2	7	總計	7	5	4	16	依會議決議辦理。 本案請會中教師確認甄試簡章是否無誤？或有需修正之處？ <u>（附件B；第2-3頁）</u>	追蹤列管
組別/項目	健康促進管理組	運動科技產業組	休閒管理組	小計																			
甄試	4	3	2	9																			
一般	3	2	2	7																			
總計	7	5	4	16																			
第 13 案	<p>案由：本所(室)教師評審委員會林麗娟教授因於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假研究（106.8.01~107.01.31）休假研究，故無法繼續擔任本所教評委員，請建議推薦委員一名，請討論。</p> <p>決議：通過，由蔡佳良老師遞補，106 學年度上學期所(室)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如后：王苓華委員、蔡佳良委員、黃滄海委員、鄭匡佑委員，另擬請體育室擇定副教授級以上之委員（2 位副教授；1 位教授）。</p>	依會議決議辦理，另請體育室遴選後再告知新加入委員名單。	解除列管																				
第 14 案	<p>案由：有關舉辦 106 學年度新生入學(含碩專班)座談會時間，請討論。</p> <p>決議：預訂 106.6.9(五)演講結束後，舉辦 106 學年度碩士班新生入學座談會，相關活動時程確定後由所辦統一通知，請老師先預留時間與會。</p>	依會議決議辦理。	解除列管																				
第 15 案	<p>案由：建議修訂本所名稱，請討論。</p> <p>決議：因提案教師無法出席與會說明，故本案移至下次所務會議討論。</p>	依會議決議辦理，建議本案是否可移至 106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中討論。	追蹤列管																				

捌、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1. 請務必配合校方積極落實及加強節電措施，除特定正式場合須注意服裝禮節外，其他場合穿著以輕便、合宜、舒適為原則，儘量不穿西裝、不打領帶，並搭配冷氣溫度維持 26~28 度，檢附本所 102 年至 105 年用電度數。

單位	105實際用電度數	104實際用電度數	103年實際用電度數	102年實際用電度數	102-104平均使用度數(b)
管理學院	1,671,664	1,784,768	1,765,264	1,766,468	1,772,167
管院(在職專班等、個案中心)	243,872	263,704	266,984	275,103	268,597
工管系(含資管所、品質與創新研究中心)	329,345	362,423	326,703	354,431	347,852
交管系(含電信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研究中心、智慧城市運輸與網路研究中心)	236,137	267,766	273,630	287,906	276,434
企管系	152,165	167,813	176,884	182,495	175,731
會計系(含財金所、金融創新與投資研究中心)	309,874	321,997	308,505	292,264	307,589
國企所	59,940	60,570	62,910	53,370	58,950
統計系(調查統計研究中心)	275,040	288,939	299,896	285,070	291,302
國際經營所	50,387	43,401	40,548	27,383	37,111
體育與健康休閒研究所	14,904	8,154	9,204	8,446	8,601

2. 106年6月3日(六)舉辦本所小畢業典，由休閒管理組學生主辦，生理組及力學組協辦，教師、畢業生與家長均踴躍參加共計62人，活動過程溫馨快樂，順利完成。

3. 106年6月9日(五)舉辦本所108級新生座談會，提前給于新生入學相關資訊，感謝各位老師及學生踴躍出席與會。

二、所辦報告：

1. 本學期各科學期成績送交期限為自106年6月19日(星期一)至7月10日(星期一)止，作業程序如下：上網登錄成績、確認送出、列印成績單→老師簽名→送交所辦7月10日(星期一)中午前→彙送教務處註冊組。《已於106.6.2_E-mail信件通知》
如因課程規劃事由，無法如期繳送成績者，請於期末考試開始日前，填具延期繳交成績申請表，經所屬學系所、院同意後，送教務長核定。
2. 有關教師執行科技部計畫(106年7月底結案)，若有與計畫相關之核銷經費，請提前作業及跑流程，以免延宕於結案前。
3. 105學年度第2學期即將結束，請各領域教師若有參與活動獲得獎項及其他相關訊息都可提供，請於106年7月21日(星期五)前將訊息(文字及照片)E-mail至所辦，以利後續製作管院簡訊。

玖、委員會或委員報告：

1. 王駿濠老師將於106年10月中旬邀請「Centre for Brain Research - The University of Auckland」David Moreau, PhD來訪，並安排演講及學術交流。

壹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體育室室主任暨體休所所長推選委員會
案由：「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主任暨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所長」推選事宜，

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6 年 5 月 19 日「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主任暨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所長推選委員會」決議（附件 1，第 4 頁）及「本所所長推選、續聘及解聘辦法」（附件 2，第 5-6 頁）辦理。
- 二、依「本所所長推選、續聘及解聘辦法」第六條第二款規定，非本所專任教師需先經所教評會同意，經 106 年 6 月 19 日召開第 5 次教評會審議確認並同意體育室（非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從聘）副教授以上教師為候選人（附件 3，第 7 頁）。
- 三、依要點第六條規定，符合副教授以上資格之候選人有：王苓華、蔡佳良、黃滄海、鄭匡佑、李劍如、涂國誠、高華君、洪甄憶、邱宏達、徐珊惠、周學雯、馬上鈞等 12 人。
- 四、依要點第七條規定，本案由推選委員會 召集人涂國誠委員主持，推選程序分二階段進行。

擬辦：依推選結果得票最高之前二名，列出順序及得票數向教務長及院長推薦並轉請校長聘任。

決議：

- 一、第一階段推選，經各候選人自由表達意願後，由 15 位教師（含講師）投票結果：蔡佳良老師 11 票同意、黃滄海老師 4 票同意、李劍如老師 3 票同意、涂國誠老師 2 票同意、王苓華老師 1 票、洪甄憶老師 1 票及徐珊惠老師 1 票同意。依得票數推選前 3 名（蔡佳良老師、黃滄海老師（請假）、李劍如老師）安排公開表示意見，並進行第二階段推選。
- 二、第二階段推選，經 15 位教師（含講師）投票結果，最高票前 2 名為蔡佳良老師（10 票同意）、黃滄海老師（2 票同意）及李劍如老師（2 票同意）。
- 三、依第二階段推選結果，最高票前 2 名（3 人）向教務長及管理學院院長推薦並轉請校長聘任。

提案二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推選本所「院務會議代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管理學院「院務會議代表推選辦法」，本所須推選 1 位主管除外之校務會議代表（附件 4，第 8-9 頁）。
- 二、本所本（105）學年度推選委員如表列人員：

教師姓名	任期期限
周學雯副教授	105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31 日

擬辦：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6月30日前將推選名單送院辦理。

決議：依投票結果蔡佳良老師及黃滄海老師同意票數皆為8票，2位亦本次推選主管第二階段候選人名單，將待名單核備後擇一擔任。

提案三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推選本所「研究規劃委員會」委員代表，並推選1位代表為召集人，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所「研究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附件5，第10頁）。
- 二、本所本（105）學年度推選委員如表列人員：

委員姓名	任期期限
周學雯老師(召集人)	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
邱宏達老師	同上
鄭匡佑老師	同上
黃滄海老師	同上
王駿濠老師	同上

擬辦：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6月30日前將推選名單送院辦理。

決議：

- 一、通過馬上鈞副教授（10票）為本所106學年度研究規劃委員會召集人及管理學院圖儀委員會會議代表。
- 二、106學年度本所研究規劃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

委員姓名	任期期限
馬上鈞老師(召集人)	106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
鄭匡佑老師(9票)	同上
王駿濠老師(9票)	同上
黃滄海老師(7票)	同上
周學雯老師(6票)	同上

- 三、名單確認後辦理聘函核發事宜。

提案四

提案單位：所辦公室

案由：推選本所「課程委員會」委員代表，並推選1位代表為召集人，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所「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附件6，第11-12頁）。
- 二、本所本（105）學年度推選委員如表列人員：

委員姓名	任期期限
------	------

邱宏達老師(召集人)	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
王苓華老師	同上
鄭匡佑老師	同上
黃滄海老師	同上
馬上鈞老師	同上

擬辦：依會議決議辦理，並於6月30日前將推選名單送院辦理。

決議：

一、通過鄭匡佑教授(10票)為本所106學年度課程委員會召集人及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代表。

二、106學年度本所課程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

委員姓名	任期期限
鄭匡佑教授(召集人)	106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
黃滄海老師(9票)	同上
周學雯老師(9票)	同上
馬上鈞老師(7票)	同上
王駿濠老師(5票)	同上

三、名單確認後辦理聘函核發事宜。

壹拾貳、臨時動議：無

壹拾參、散會時間：中華民國106年6月19日 中午12時30分整